

柳州市生态环境局

柳环函〔2019〕300号

关于征集广西地下水生态环境保护 与污染防治工作专家库专家的函

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5〕17号）和《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号）重点工作，加快推动《地下水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环土壤〔2019〕25号）任务完成，充分发挥专家对各项工作的技术把关和指导作用，现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牵头组建广西地下水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工作专家库，请各单位推荐本部门（系统）地下水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领域的专家入库。

该项目库的征集范围、条件、专家职责、入库的程序等见附件。请于2019年6月14日前以“广西地下水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工作专家库推荐”为主题，将推荐专家信息表和汇总表及相关证明材料的电子件报送至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土壤生态环境处电子邮箱 gxtrc1250@163.com。纸质材料请寄到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教育路5号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邮编530022）罗栋源收。

附件：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关于征集广西地下水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工作专家库专家的函



柳州市生态环境分局

2019年5月24日

(联系人：韦帮立，2615253)

(信息公开方式：主动公开)